



113 學年度碩士班、碩士學位學程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

電機工程學系

第 3 梯次遞補錄取公告

公告日期:113.5.15

※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分組別

118010020 沈品甄 備取 009

『本梯次驗證報到日期為 113 年 5 月 21 日 (星期 二)，請於指定時間內將驗證、報到所需相關證件資料備妥，以掛號寄至本校 電機工程學系 辦理驗證、報到手續 (含當日，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。』

※辦理驗證報到資料郵寄收件資訊：

收件人：電機工程學系 邱昭儒助理 收

收件地址：974301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二段 1 號

※ 辦理驗證、報到所需證件一覽表可於本校招生網頁查詢

1. 國民身分證影本。 2. 應屆畢業生須繳驗在學證明正本 (或以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，並加蓋就讀學校 教務處或承辦單位章戳替代) 及學歷切結書；已畢業生須繳交畢業證書正本及 影本。 3. 以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資格報考之錄取生須繳相關

學歷切結書

本人_____係貴校 113 學年度_____

研究所（學系）碩士班 / 碩士學位學程 / 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新生，因

（請勾選） 1.尚未畢業

2.其他：_____（請說明）

之故，目前暫無法領到畢業證書，請同意先行辦理報到。畢業證書正本將於 113 年 7 月 31 日（三）前以掛號寄達貴校錄取系所，逾期願以自動放棄入學資格論。

此 致

國立東華大學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（ _____ ）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_____ 月 _____ 日